猴之王（深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审 计 报 告

2025 年度

目　　录

		页次
一、	审计报告	1-4
二、	合并资产负债表	5-6
三、	合并利润表	7
四、	合并现金流量表	8
五、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9-10
六、	资产负债表	11-12
七、	利润表	13
八、	现金流量表	14
九、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5-16
十、	财务报表附注	17-73

委托单位：猴之王（深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单位：深圳联创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深圳联创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Lianchuang Lixi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General Partnership)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路16号深圳湾科技生态园11栋A座30楼
邮编：518000 电话：(0755)86716234 86718397 86713874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粤26JQRHQTDB

深圳联创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LIANCHUANG LIXI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General Partnership)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路16号深圳湾科技生态园11栋A座30楼
邮编：518000 电话：(0755) 86716234 86718397 86713874

审 计 报 告

深联创立信（内）审字（2026）第032号

猴之王（深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无法表示意见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了猴之王（深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猴之王股份”）财务报表，包括202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不对后附的猴之王股份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由于“形成无法表示意见的基础”部分所述事项的重要性，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作为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

二、形成无法表示的基础

事项1：重要子公司青岛中科动力有限公司审计范围全面受限。

猴之王股份重要子公司青岛中科动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中科动力”）未能提供任何审计资料，包括但不限于财务报表、会计账簿、会计凭证、银行对账单、合同协议、纳税申报表及其他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全部资料。我们无法对中科动力实施包括检查、监盘、函证、询问、分析程序等在内的任何必要审计程序，无法获取与中科动力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相关的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事项2：重要子公司中科盛创（青岛）股份有限公司审计范围重大受限。

猴之王股份重要子公司中科盛创（青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中科盛创”）虽提供了财务报表，但该财务报表与科目余额表、会计账簿及序时账存在重大勾稽差异，我们无法核实相关财务数据的真实性、准确性与完整性。中科盛创虽提供了银行对账单，但银行存款及借款等项目无法实施函证程序；重要往来款项亦无法通过函证或替代程序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重要资产因客观限制无法实施监盘及现场核查程序。

事项3：截至2025年12月31日猴之王股份对深圳市成豪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余额为138,511,469.27元。该被投资单位已被列入限制

高消费、被执行人及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涉及破产相关案件，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已计提减值准备 138,511,469.27 元。该被投资单位未能提供完整财务资料，我们无法实施检查、函证、重新计算及其他必要审计程序，以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核实其净资产、当期损益及长期股权投资减值计提的合理性。

事项 4：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二、2 所述，厂房、设备已被查封多年，大额应付账款诉讼逾期多年未能偿还，公司管理层未就上述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披露相应的应对计划，我们亦无法通过实施审计程序获取与管理层应对措施相关的充分、适当审计证据，无法评估该等事项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实际影响程度。

上述事项导致我们无法对猴之王股份合并财务报表的多个重大项目（包括但不限于资产、负债、收入及成本费用）获取审计证据，范围受限的影响极其重大且广泛，导致我们无法对贵公司财务报表整体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三、其他信息

猴之王股份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猴之王股份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猴之王股份、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猴之王股份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猴之王股份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对猴之王股份的财务报表执行审计工作，以出具审计报告。但由于“形成无法表示意见的基础”部分所

述的事项，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

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猴之王股份，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本页无正文）

深圳联创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深圳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四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猴之王（深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20,305,492.19	16,770.14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六、2	551,186.10	4,776,393.9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六、3	838,193.28	
其他应收款	六、4	232,545.92	16,886,665.6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六、5		285,499.71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600.00
流动资产合计		**21,927,417.49**	**21,966,929.3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六、6		138,511,469.2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7	70,805,681.56	79,637,139.30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六、8	24,014,384.63	24,747,331.39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94,820,066.19**	**242,895,939.96**
资产总计		**116,747,483.68**	**264,862,869.35**

（承上页）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猴之王（深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六、9	121,518,563.21	128,828,097.24
预收款项	六、10	23,107,330.75	
合同负债	六、11		2,749,000.00
应付职工薪酬	六、12	897,481.32	888,581.32
应交税费	六、13	15,979,359.10	15,306,306.80
其他应付款	六、14	90,501,766.36	40,511,500.6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52,004,500.74**	**188,283,486.0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六、16	4,364,212.64	4,364,212.64
递延收益	六、15	1,234,446.29	1,414,302.59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598,658.93**	**5,778,515.23**
负债合计		**257,603,159.67**	**194,062,001.27**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六、17	852,724,802.00	852,724,80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18	-783,852,775.29	-783,852,775.2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六、19	7,560,902.44	7,560,902.44
未分配利润	六、20	-217,298,207.89	-5,632,061.0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40,865,278.74	70,800,868.08
少数股东权益		9,602.7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0,855,675.99**	**70,800,868.0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6,747,483.68**	**264,862,869.35**

载于第17页至第73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5页至第16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2025年度

编制单位：猴之王（深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本年数	上年数
一、营业总收入		**130,091.79**	
其中：营业收入	六、21	130,091.79	
二、营业总成本		**13,091,291.74**	**11,490,574.04**
其中：营业成本	六、21	124,920.34	-336,396.07
税金及附加	六、22	1,627,927.68	1,658,065.31
销售费用	六、23		42,921.70
管理费用	六、24	11,055,935.35	10,059,278.44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六、25	282,508.37	66,704.66
其中：利息费用	六、25	283,400.00	7,068.66
利息收入	六、25	2,251.62	686.37
加：其他收益	六、26		166,021.2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27	-32,890,082.39	-5,777,433.5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28	-18,718,046.85	-37,238,788.0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29	-138,511,469.2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03,080,798.46**	**-54,340,774.47**
加：营业外收入	六、30	179,856.30	
减：营业外支出	六、31		4,943,839.5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02,900,942.16**	**-59,284,613.98**
减：所得税费用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2,900,942.16**	**-59,284,613.98**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2,900,942.16	-59,284,613.98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2,900,544.91	-59,284,613.98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397.2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02,900,942.16**	**-59,284,613.9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02,900,544.91	-59,284,613.9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97.25	

载于第17页至第73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5页至第16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文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文华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年度

编制单位：猴之王（深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本年数	上年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4,882.84	2,318,09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56,267.46	2,975,854.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81,150.30**	**5,293,944.1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9,800.08	979,091.2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92,149.92	686,183.5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5.00	19,194.8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606,953.25	4,203,286.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59,028.25**	**5,887,755.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77,877.95**	**-593,811.6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8,394,000.00	1,07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404,000.00**	**1,07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954,000.00	1,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3,400.00	7,068.6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37,400.00**	**1,007,068.6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166,600.00**	**62,931.3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288,722.05	-530,880.2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770.14	547,650.4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305,492.19**	**16,770.14**

载于第17页至第73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5页至第16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年度

编制单位：猴之王（深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数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852,724,802.00				-783,852,775.29				7,560,902.44	-5,632,061.07	70,800,868.08		70,800,868.0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852,724,802.00				-783,852,775.29				7,560,902.44	-5,632,061.07	70,800,868.08		70,800,868.0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1,666,146.82	-211,666,146.82	9,602.75	-211,656,544.07
（一）综合收益总额										-202,900,544.91	-202,900,544.91	-397.25	-202,900,942.1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000.00	10,000.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0,000.00	1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8,765,601.91	-8,765,601.91		-8,765,601.91
四、本年年末余额	852,724,802.00				-783,852,775.29				7,560,902.44	-217,298,207.89	-140,865,278.74	9,602.75	-140,855,675.99

载于第17页至第73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5页至第16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5年度

编制单位：猴之王（深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上年数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852,724,802.00				-783,852,775.29				7,560,902.44	53,652,552.91	130,085,482.06		130,085,482.0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852,724,802.00				-783,852,775.29				7,560,902.44	53,652,552.91	130,085,482.06		130,085,482.0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9,284,613.98	-59,284,613.98		-59,284,613.98
（一）综合收益总额										-59,284,613.98	-59,284,613.98		-59,284,613.9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852,724,802.00				-783,852,775.29				7,560,902.44	-5,632,061.07	70,800,868.08		70,800,868.08

载于第17页至第73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5页至第16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猴之王（深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899.56	443.78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十一、1	22,414,047.84	2,956,388.3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2,421,947.40**	**2,956,832.1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一、2	76,815,090.20	214,336,559.4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76,815,090.20**	**214,336,559.47**
资产总计		**99,237,037.60**	**217,293,391.57**

（转下）

（承上页）

资产负债表（续）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猴之王（深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23,900.00	
应交税费			
其他应付款		28,652,014.68	6,769,014.6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8,675,914.68**	**6,769,014.6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4,364,212.64	4,364,212.64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364,212.64**	**4,364,212.64**
负债合计		**33,040,127.32**	**11,133,227.32**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852,724,802.00	852,724,80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95,770,341.05	395,770,341.0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7,576,004.59	17,576,004.59
未分配利润		-1,199,874,237.36	-1,059,910,983.39
所有者权益合计		**66,196,910.28**	**206,160,164.2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9,237,037.60**	**217,293,391.57**

载于第17页至第73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5页至第16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之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之华

利润表

2025年度

编制单位：猴之王（深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本年数	上年数
一、营业收入			
减：营业成本			
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165,600.63	1,227,769.55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284,135.59	3,976.31
其中：利息费用		283,400.00	3,287.67
利息收入		297.98	35.21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一、3		-5,777,433.5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一”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一”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一”号填列）		-2,048.48	48,663.3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一”号填列）		-138,511,469.2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一”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一”号填列）		**-139,963,253.97**	-6,960,516.03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一”号填列）		**-139,963,253.97**	**-6,960,516.03**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一"号填列）		**-139,963,253.97**	**-6,960,516.0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一”号填列）		-139,963,253.97	-6,960,516.0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一”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六、综合收益总额		**-139,963,253.97**	**-6,960,516.03**

载于第17页至第73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5页至第16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文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文华

现金流量表

2025年度

编制单位：猴之王（深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本年数	上年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37,400.98	2,381,470.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37,400.98**	**2,381,470.0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68,331.50	522,875.29
支付的各项税费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228,213.70	2,448,550.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696,545.20**	**2,971,426.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159,144.22**	**-589,956.0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99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90,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0,0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8,394,000.00	1,07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394,000.00**	**1,07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954,000.00	1,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3,400.00	7,068.6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37,400.00**	**1,007,068.6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156,600.00**	**62,931.3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455.78	-527,024.6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43.78	527,468.4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899.56**	**443.78**

载于第17页至第73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5页至第16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吴建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飞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飞华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年度

编制单位：猴之王（深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数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852,724,802.00				395,770,341.05				17,576,004.59	-1,059,910,983.39	**206,160,164.2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852,724,802.00				395,770,341.05				17,576,004.59	-1,059,910,983.39	**206,160,164.2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9,963,253.97	**-139,963,253.9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9,963,253.97	**-139,963,253.9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的分配											
3、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852,724,802.00				395,770,341.05				17,576,004.59	-1,199,874,237.36	**66,196,910.28**

载于第17页至第73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5页至第16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5年度

编制单位：猴之王（深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上年数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852,724,802.00				395,770,341.05				17,576,004.59	-1,052,950,467.36	**213,120,680.2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852,724,802.00				395,770,341.05				17,576,004.59	-1,052,950,467.36	**213,120,680.2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960,516.03	**-6,960,516.03**
（一）综合收益总额										-6,960,516.03	**-6,960,516.0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的分配											
3、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852,724,802.00				395,770,341.05				17,576,004.59	-1,059,910,983.39	**206,160,164.25**

载于第17页至第73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5页至第16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猴之王（深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概况

1、历史沿革

猴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猴王股份”）于 2026 年 2 月 4 日更名为猴之王（深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猴之王股份或本公司、公司）的前身是猴王焊接公司，猴王焊接公司设立及变更情况如下：

1958 年宜昌市七一拉丝厂成立，1959 年在七一拉丝厂的基础上成立宜昌冶金制品厂；1965 年更名为宜昌市电焊材料厂，1980 年经宜昌市革委会批准更名为宜昌市电焊条厂；1990 年 2 月 28 日，经国家机械电子部第一装备司批准同意在宜昌市电焊条厂的基础上成立猴王焊接公司。

1992 年 8 月，经湖北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湖北省计委、湖北省财政厅批准（鄂改[1992]8 号），以猴王焊接公司为主体发起人，通过改组，成立猴王股份有限公司。

1993 年 6 月 23 日，湖北省人民政府(鄂政函[1993]59 号文)正式同意猴王股份公开发行股票。1993 年 9 月，中国证监会（证监发审字[1993]75 号）批准猴王股份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3,000 万股,发行后其总股本为 11,246 万股。

1993 年 11 月 3 日，猴王股份股票于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证券简称：猴王股份；证券代码：000535。

2005 年，因猴王股份 2002 年、2003 年、2004 年连续三年亏损，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关于猴王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暂停上市的决定》（深证上[2005]32 号），猴王股份股票自 2005 年 5 月 18 日起暂停上市。

2005 年 9 月，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关于猴王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上市的决定》（深证上[2005]86 号文），猴王股份股票自 2005 年 9 月 21 日起终止上市，并转入股转系统挂牌，证券简称：猴王 1，证券代码：400045。

猴王股份终止上市时总股本为 302,723,222 股。

2017 年 4 月 6 日，本溪中院作出“（2017）辽 05 破申 1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受理申请人余泳忠对猴王股份的重整申请。

2017 年 4 月 10 日，本溪中院指定辽宁平正律师事务所担任猴王股份管理人，负责猴王股份重整工作。

2017 年 7 月 24 日，本溪中院作出“（2017）辽 05 破 1 号之四”《民事裁定书》，裁定批准猴王股份《重整计划》，并终止重整程序。

按照《重整计划》，公司股权分置改革前后股本结构变化情况如下：

项目	改革前		改革后		项目
	股份数量（股）	占比	股份数量（股）	占比	备注
一、未上市流通股	132,542,880	43.78%			
二、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59,997,795	42.93%	(注)
三、流通股份	170,180,342	56.22%	212,725,427	57.07%	
合计	302,723,222	100.00%	372,723,222	100.00%	

注：根据 2017 年 7 月 24 日本溪中院(2017)辽 05 破 1 号之四《民事裁定书》批准的重整计划，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实施完毕后，资本公积中的 550,001,580 元转增 550,01,580 股，转增之后，猴王股份总股本变更为 852,724,802 股。其中，在股权分置改革实施完毕后，财务投资方赠与的 0.7 亿元资金形成的资本公积转增 70,000,000 股，扣除向流通股股东赠送的 42,545,085 股后剩余的 27,454,915 股，被列入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其他部分，未来完成重整计划后资本公积转增的其他 480,001,580 股，不包含在上述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中。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猴王股份以受赠中科盛创（青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盛创”）100%股权所形成的资本公积对重组方进行定向转增，转增的股份总数为 480,001,580 股，均为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由此，公司股份结构变动如下：

股份类型	股份数量（股）	占比
一、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639,999,375	75.05%
二、流通股份	212,725,427	24.95%
合计	852,724,802	100.00%

本次交易前，北美木屋持有猴王股份 4,200 万股的股份，在猴王股份总股本中占比为 13.87%，为猴王股份第一大股东，且猴王股份股东的持股比例较为分散，无单独持股超过 30%的股东。猴王股份主要股东之间不存在通过投资、协议或其他安排对公司形成实际控制的情形。综上，本次交易前，猴王股份无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根据《猴王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和《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的记载，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后，北京中科将持有公司 21.67%的股权，成为猴王股份第一大股东。

2、公司法定代表人、注册地、最终控制人等

公司法定代表人：吴建辉。

最终控制人：鲁胜利。

注册地：深圳市罗湖区桂园街道桂木园社区桂园路 2 号电影大厦 2-23。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210500MA0TWJ4M5U。

3、所处行业

公司所属行业为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4、经营范围

本公司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轨道交通牵引系统、高效永磁驱动系统、大型风力发电机的研发制造与销售。许可经营项目：无。

5、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期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批准报出。

（二）本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共有中科盛创（青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青岛朗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本溪猴王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深圳东方如意科技有限公司 4 家，详见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2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能力评价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本公司不能按时归还供应商款项而被起诉，涉及原告诉求金额巨大，其主要银行账户已被冻结，厂房及土地已被查封，生产基本处于停顿状态。针对上述情况，公司采取了积极的应对措施:

1、积极应诉，同时与起诉方积极协商，商量还款方案和计划，消除对公司的不利影响;

2、积极开展售后及运维业务，维持公司的日常经营;

3、通过变更实际控制人，以期在对公司进行资产剥离及债务重组基础上注入具有盈利能力的优质资产，恢复公司的盈利能力。

除上述事项外，本集团不存在其他导致对报告年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本公司自报告年末起至少 12 个月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5 年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四、26“收入”、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四、32“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1、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3、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港币为其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4、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四、5（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四、15“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

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15“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四、9“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15、（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6、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四、15（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以及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

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9、金融工具

在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集团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集团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集团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集团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集团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集团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集团（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集团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

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7）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集团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集团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10、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2）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年末，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5）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①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高的企业

②应收账款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本组合为风险较低应收关联方的应收款项。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应收账款——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	5.00
1 至 2 年	10.00
2 至 3 年	20.00
3 至 4 年	50.00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4 至 5 年	80.00
5 年以上	100.00

③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本组合为风险较低应收关联方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其他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	5.00
1 至 2 年	10.00
2 至 3 年	20.00
3 至 4 年	50.00
4 至 5 年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1、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发出商品、半成品、产成品、低值易耗品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

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定期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2、合同资产与合同负债

（1）合同资产

本公司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本公司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参见附注四、10、金融资产减值。

（2）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13、合同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之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首先对按照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以及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这两项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4、持有待售资产和处置组

本公司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

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15、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9“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

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 2007 年 1 月 1 日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5、（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

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6、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	5.00	3.1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00	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1“长期资产减值”。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

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7、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1“长期资产减值”。

18、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9、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年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1“长期资产减值”。

各类无形资产的摊销方法、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如下：

类别	摊销方法	使用寿命（年）	残值率（%）
土地使用权	平均年限法	50	0.00

专利权	平均年限法	10	0.00
软件	平均年限法	10	0.00

20、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厂房装修支出等。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21、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2、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

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一）设定提存计划：公司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包含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二）设定受益计划：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3、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对于出售部分业务的重组义务，只有在本公司承诺出售部分业务（即签订了约束性出售协议时），才确认与重组相

关的义务。

24、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

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中其一在本公司内，另一在本公司外的，在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②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公司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25、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1）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区分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作为权益工具：

①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②如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则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则本公司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除按上述条件可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以外，本公司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应归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发行的金融工具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按照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确认为一项负债，按实际收到的金额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后的金额，确认为“其他权益工具”。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

（2）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会计处理方法

归类为金融负债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参见本附注四、16“借款费用”）以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公司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相关交易费用亦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26、收入

（1）收入确认原则

本企业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收入确认具体原则

本公司主要销售发电机等，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

以下条件：

本公司已根据合同或订单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且客户已接受验收该商品，已经收回货款或开具发票，按结算金额确认销售收入。

27、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年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对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9、租赁

租赁是指本集团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1）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本集团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房屋及建筑物。

①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②后续计量

本集团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详见本附注四、16“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

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本集团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①经营租赁

本集团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集团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0、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且已被本公司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组成部分：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了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四、12“持有待售资产和处置组”相关描述。

31、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内公司无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公司无重要的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32、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

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收入确认

如本附注四、26、“收入”所述，本公司在收入确认方面涉及到如下重大的会计判断和估计：识别客户合同；估计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的可收回性；识别合同中的履约义务；估计合同中存在的可变对价以及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估计合同中单项履约义务的单独售价；确定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进度的确定，等等。

本公司主要依靠过去的经验和工作作出判断，这些重大判断和估计变更都可能对变更当期或以后期间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以及期间损益产生影响，且可能构成重大影响。

（2）租赁的归类

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或者本公司是否已经实质上承担与租入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作出分析和判断。

（3）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该等判断和估计时，本公司根据历史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客户情况的变化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

（4）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

回。

（5）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等。估值时本公司需对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并选择适当的折现率。这些相关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其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

（6）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7）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8）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9）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

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10）预计负债

本公司根据合约条款、现有知识及历史经验，对产品质量保证、预计合同亏损、延迟交货违约金等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在该等或有事项已经形成一项现时义务，且履行该等现时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的情况下，本公司对或有事项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等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五、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13%、6%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按3%征收率计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7%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3%计缴。
地方教育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2%计缴。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0.5%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5%-25%计缴/详见下表。

（2）本公司及子公司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猴之王（深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00%
深圳东方如意科技有限公司	5.00%
中科盛创（青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5.00%
青岛朗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5.00%

六、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年初”指 2025 年 1 月 1 日，“年末”指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年”指 2025 年度，“上年”指 2024 年度。

1、货币资金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260.00	60.00
银行存款	85,485.65	16,311.97
其他货币资金	20,219,746.54	398.17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计	20,305,492.19	16,770.14
其中：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0.00	13,733.13

2、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194,648.75	42.83	16,194,648.75	100.00	0.00
其中：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194,648.75	42.83	16,194,648.75	10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1,620,065.99	57.17	21,068,879.89	97.45	551,186.10
其中：					
账龄组合	21,620,065.99	57.17	21,068,879.89	97.45	551,186.10
合　计	37,814,714.74	——	37,263,528.64	——	551,186.10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194,648.75	58.89	16,194,648.75	100.00	0.00
其中：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194,648.75	58.89	16,194,648.75	10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303,019.90	41.11	6,526,625.98	57.74	4,776,393.92
其中：					
账龄组合	11,303,019.90	41.11	6,526,625.98	57.74	4,776,393.92
合　计	27,497,668.65	——	22,721,274.73	——	4,776,393.92

组合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108,071.58	5,403.58	102,668.00
1 至 2 年	0.00	0.00	0.00
2 至 3 年	0.00	0.00	0.00
3 至 4 年	0.00	0.00	0.00
4 至 5 年	2,242,590.49	1,794,072.39	448,518.10

5 年以上	19,269,403.92	19,269,403.92	0.00
合　计	21,620,065.99	21,068,879.89	551,186.10

（2）按账龄披露

账龄	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108,071.58
1 至 2 年	0.00
2 至 3 年	0.00
3 至 4 年	0.00
4 至 5 年	2,242,590.49
5 年以上	35,464,052.67
合　计	37,814,714.74

（3）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	16,194,648.75	0.00	0.00	0.00	0.00	16,194,648.75
账龄组合	6,526,625.98	16,905,197.89	0.00	0.00	-2,362,943.98	21,068,879.89
合　计	22,721,274.73	16,905,197.89	0.00	0.00	-2,362,943.98	37,263,528.64

（4）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青岛中科动力有限公司	17,264,312.41	45.79
通辽华创风能有限公司	16,194,648.75	42.95
山西大唐国际左云风电有限责任公司	1,608,150.00	4.26
大唐同心新能源有限公司	741,926.00	1.97
江苏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41,810.00	1.97
合　计	36,550,847.16	96.94

3、预付款项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4,879.74	0.00	0.00	0.00
3 年以上	803,313.54	0.00	0.00	0.00
合计	838,193.28	0.00	0.00	0.00

4、其他应收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利息	0.00	0.00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股利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232,545.92	16,886,665.62
合　计	232,545.92	16,886,665.62

（1）其他应收款

①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披露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单位往来款	39,825,178.84	84,582,909.50
个人往来款	66,000.00	98,000.00
宜昌市西陵区人民法院	11,484.73	11,484.73
合　计	39,902,663.57	84,692,394.23

②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67,805,728.61	0.00	0.00	67,805,728.61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年：	67,805,728.61	0.00	0.00	67,805,728.61
本期计提	1,812,848.96	0.00	0.00	1,812,848.96
本期转回	0.00	0.00	0.00	0.00
本期转销	0.00	0.00	0.00	0.00
本期核销	0.00	0.00	0.00	0.00
其他变动	-29,948,459.92	0.00	0.00	-29,948,459.92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9,670,117.65	0.00	0.00	39,670,117.65

③按账龄披露

账龄	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13,000.00
1 至 2 年	154,438.97
2 至 3 年	11,484.73
3 至 4 年	7,759.60
4 至 5 年	339,566.35
5 年以上	39,376,413.92
合　计	39,902,663.57

5、存货

（1）存货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0.00	0.00	0.00
发出商品	0.00	0.00	0.00
合　计	0.00	0.00	0.00

（续）

项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85,499.71	0.00	285,499.71
发出商品	796,460.17	796,460.17	0.00
合　计	1,081,959.88	796,460.17	285,499.71

（2）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减少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发出商品	796,460.17	0.00	0.00	0.00	796,460.17	0.00
合　计	796,460.17	0.00	0.00	0.00	796,460.17	0.00

6、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联营企业						
深圳市成豪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38,511,469.27	0.00	0.00	0.00	0.00	0.00
合　计	138,511,469.27	0.00	0.00	0.00	0.00	0.00

（续）

被投资单位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					
深圳市成豪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0.00	138,511,469.27	0.00	0.00	138,511,469.27
合　计	0.00	138,511,469.27	0.00	0.00	138,511,469.27

7、固定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固定资产	70,805,681.56	79,637,139.30
固定资产清理	0.00	0.00
合　计	70,805,681.56	79,637,139.30

（1）固定资产

①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166,669,956.56	40,805,298.49	4,105,035.59	1,145,880.03	1,071,874.35	213,798,045.02
2、本年增加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购置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在建工程转入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企业合并增加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本年减少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处置或报废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其他减少	0.00	121,127.96	135,309.74	0.00	0.00	256,437.70
4、年末余额	166,669,956.56	40,684,170.53	3,969,725.85	1,145,880.03	1,071,874.35	213,541,607.32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89,424,509.26	35,841,154.86	3,927,452.13	1,088,586.04	1,018,280.61	131,299,982.90
2、本年增加金额	8,782,806.08	0.00	0.00	0.00	0.00	8,782,806.08
（1）计提	8,782,806.08	0.00	0.00	0.00	0.00	8,782,806.08
3、本年减少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处置或报废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其他减少	0.00	108,707.90	99,078.09	0.00	0.00	207,785.99
4、年末余额	98,207,315.34	35,732,446.96	3,828,374.04	1,088,586.04	1,018,280.61	139,875,002.99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0.00	2,860,922.82	0.00	0.00	0.00	2,860,922.82
2、本年增加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计提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本年减少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处置或报废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其他减少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年末余额	0.00	2,860,922.82	0.00	0.00	0.00	2,860,922.82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68,462,641.22	2,090,800.75	141,351.81	57,293.99	53,593.74	70,805,681.51
2、年初账面价值	77,245,447.30	2,103,220.81	177,583.46	57,293.99	53,593.74	79,637,139.30

8、无形资产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软件系统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33,828,310.64	13,509,434.00	256,410.26	47,594,154.90
2、本年增加金额	0.00	0.00	0.00	0.00
（1）购置	0.00	0.00	0.00	0.00
3、本年减少金额	0.00	0.00	0.00	0.00
（1）企业处置减少	0.00	0.00	0.00	0.00
4、年末余额	33,828,310.64	13,509,434.00	256,410.26	47,594,154.90
二、累计摊销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软件系统	合　计
1、年初余额	9,080,979.25	8,781,132.34	256,410.26	18,118,521.85
2、本年增加金额	732,946.76	0.00	0.00	732,946.76
（1）计提	732,946.76	0.00	0.00	732,946.76
3、本年减少金额	0.00	0.00	0.00	0.00
（1）企业处置减少	0.00	0.00	0.00	0.00
4、年末余额	9,813,926.01	8,781,132.34	256,410.26	18,851,468.61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4,728,301.66	0.00	0.00	4,728,301.66
2、本年增加金额	0.00	0.00	0.00	0.00
3、本年减少金额	0.00	0.00	0.00	0.00
4、年末余额	4,728,301.66	0.00	0.00	4,728,301.66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24,014,384.63	0.00	0.00	24,014,384.63
2、年初账面价值	24,747,331.39	0.00	0.00	24,747,331.39

①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100 亩土地使用权	17,824,888.88	诉讼查封
33 亩土地使用权	6,189,495.75	诉讼查封
合　计	24,014,384.63	——

9、应付账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材料款及货款	121,518,563.21	128,828,097.24
其他	0.00	0.00
合　计	121,518,563.21	128,828,097.24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目	年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西安井田亚迪铁心制造有限公司	6,052,868.88	资金紧张无力支付
南通博洋机电制造有限公司	3,931,230.17	资金紧张无力支付
通裕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13,051,294.36	资金紧张无力支付
青岛永华泰弹簧有限公司	1,402,778.23	资金紧张无力支付
湘潭永达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1,302,000.00	资金紧张无力支付
北京京云天虹绝缘材料有限公司	2,206,061.42	资金紧张无力支付
洛阳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8,075,831.33	资金紧张无力支付
扬州市海洋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4,246,880.42	资金紧张无力支付
江苏兆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029,206.93	资金紧张无力支付
烟台盛海机械设备配套有限公司	3,837,746.47	资金紧张无力支付

项目	年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江西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1,741,080.00	资金紧张无力支付
河南宝天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3,055,978.56	资金紧张无力支付
青岛高德和盛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1,589,960.42	资金紧张无力支付
三门峡宏鑫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250,972.96	资金紧张无力支付
浙江东阳东磁稀土有限公司	2,096,235.10	资金紧张无力支付
生一伦磁业有限公司	1,227,568.50	资金紧张无力支付
青岛向华玻璃钢有限公司	1,456,140.00	资金紧张无力支付
沧州宇航电机电气有限公司	6,992,721.30	资金紧张无力支付
青岛赛肯德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4,788,365.31	资金紧张无力支付
上海敏泰液压股份有限公司	1,500,903.00	资金紧张无力支付
苏州贯龙电磁线有限公司	2,930,008.00	资金紧张无力支付
东方电气（乐山）新能源设备有限公司	7,830,000.00	资金紧张无力支付
四川东方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2,261,000.00	资金紧张无力支付
中科智寰（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7,000,000.00	资金紧张无力支付
合　计	113,856,831.36	——

10、预收账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收账款	23,107,330.75	0.00
合　计	23,107,330.75	0.00

11、合同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风机发电机	0.00	2,749,000.00
合　计	0.00	2,749,000.00

12、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888,581.32	661,801.92	652,901.92	897,481.3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0.00	29,380.00	29,380.00	0.00
三、辞退福利	0.00	125,728.00	125,728.00	0.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0.00	0.00	0.00	0.00
合　计	888,581.32	816,909.92	808,009.92	897,481.32

（2）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2,000.00	603,208.55	594,308.55	90,900.00
2、职工福利费	0.00	0.00	0.00	0.00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3、社会保险费	0.00	10,593.37	10,593.37	0.00
其中：医疗保险费	0.00	9,467.97	9,467.97	0.00
工伤保险费	0.00	452.00	452.00	0.00
生育保险费	0.00	673.40	673.40	0.00
4、住房公积金	0.00	48,000.00	48,000.00	0.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06,581.32	0.00	0.00	806,581.32
6、短期带薪缺勤	0.00	0.00	0.00	0.00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0.00	0.00	0.00	0.00
合　计	888,581.32	661,801.92	652,901.92	897,481.32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0.00	28,250.00	28,250.00	0.00
2、失业保险费	0.00	1,130.00	1,130.00	0.00
3、企业年金缴费	0.00	0.00	0.00	0.00
合　计	0.00	29,380.00	29,380.00	0.00

13、应交税费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8,831,719.70	9,663,626.82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12,559.33	12,559.33
印花税	66.90	366.90
城市维护建设税	569,554.00	641,037.56
教育费附加	244,429.07	275,064.89
地方教育附加	162,952.72	183,376.60
房产税	5,094,069.78	3,750,002.46
土地使用税	1,064,007.60	780,272.24
合　计	15,979,359.10	15,306,306.80

14、其他应付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利息	0.00	0.00
应付股利	0.00	0.00
其他应付款	90,501,917.36	40,511,500.68
合　计	90,501,917.36	40,511,500.68

（1）其他应付款

①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单位往来款	89,635,903.51	1,803,719.48
职工往来款	865,862.85	6,165,144.03
其他	0.00	646,740.11
逾期付款利息	0.00	29,400,091.42
违约金	0.00	1,288,848.00
诉讼费	0.00	1,206,957.64
合　计	90,501,766.36	40,511,500.68

15、递延收益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形成原因
基础建设补贴	1,414,302.59	0.00	179,856.30	1,234,446.29	政府补助
合　计	1,414,302.59	0.00	179,856.30	1,234,446.29	—

其中，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补助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年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基础建设补贴	1,414,302.59	0.00	0.00	179,856.30	0.00	1,234,446.29	与资产相关
合　计	1,414,302.59	0.00	0.00	179,856.30	0.00	1,234,446.29	—

16、预计负债

项目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形成原因
重组义务	4,364,212.64	4,364,212.64	债务重组
合　计	4,364,212.64	4,364,212.64	——

17、股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					年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852,724,802.00	0.00	0.00	0.00	0.00	0.00	852,724,802.00

18、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股本溢价	14,181,342.53	0.00	0.00	14,181,342.53
反向收购	-968,560,884.89	0.00	0.00	-968,560,884.89
其他资本公积	170,526,767.07	0.00	0.00	170,526,767.07
合　计	-783,852,775.29	0.00	0.00	-783,852,775.29

19、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7,560,902.44	0.00	0.00	7,560,902.44
合　计	7,560,902.44	0.00	0.00	7,560,902.44

20、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年	上年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5,632,061.07	53,652,552.91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0.00	0.00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5,632,061.07	53,652,552.91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2,900,544.91	-59,284,613.98
减：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减少	-8,765,601.91	0.00
年末未分配利润	-217,298,207.89	-5,632,061.07

2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30,091.79	124,920.34	0.00	-336,396.07
其他业务	0.00	0.00	0.00	0.00
合　计	130,091.79	124,920.34	0.00	-336,396.07

22、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37,387.89	19,115.92
教育费附加	101,737.67	8,192.54
地方教育费附加	67,825.11	5,461.69
房产税	1,008,050.49	1,335,147.32
土地使用税	212,801.52	283,735.36
印花税	125.00	6,412.48
合　计	1,627,927.68	1,658,065.31

注：各项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五、税项。

23、销售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差旅费	0.00	7,016.00
办公费	0.00	16,106.70
运费	0.00	2,023.59
维修费	0.00	17,388.00
其他	0.00	387.41
合　计	0.00	42,921.70

24、管理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832,389.92	672,683.50
折旧及摊销	9,515,752.79	8,654,864.44
业务招待费	38,160.90	6,187.25
差旅费	89,859.07	184,503.90
办公费	12,823.15	3,682.19
物业租赁及管理费	83,352.52	205,044.81
中介机构费	361,160.00	190,000.00
诉讼费	117,050.00	0.00
其他	5,387.00	142,312.35
合　计	11,055,935.35	10,059,278.44

25、财务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支出	283,400.00	7,068.66
减：利息收入	2,251.62	686.37
手续费支出	1,359.99	60,322.37
合　计	282,508.37	66,704.66

26、其他收益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基础建设补贴	0.00	166,021.20
合　计	0.00	166,021.20

27、投资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0.00	-5,777,433.56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319,348.37	0.0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3,209,430.76	0.00
合　计	-32,890,082.39	-5,777,433.56

28、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6,905,197.89	-1,163,821.17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812,848.96	-36,074,966.90
合　计	-18,718,046.85	-37,238,788.07

29、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138,511,469.27	0.00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合　计	-138,511,469.27	0.00

30、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基础建设补贴	179,856.30	0.00	179,856.30
合　计	179,856.30	0.00	179,856.30

31、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滞纳金	0.00	2,287.08	0.00
逾期付款利息	0.00	4,941,552.43	0.00
合　计	0.00	4,943,839.51	0.00

32、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02,900,942.16	-59,284,613.98
加：信用减值准备	18,718,046.85	37,238,788.07
资产减值准备	138,511,469.27	0.0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782,806.08	7,978,298.20
无形资产摊销	732,946.76	676,566.2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0.00	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83,400.00	7,068.6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2,890,082.39	5,714,502.2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0.00	0.0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0.00	-479.8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346,972.86	3,250,234.4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7,491,285.72	3,825,824.40
其他		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77,877.95	-593,811.62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0.00	0.00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0.00	0.00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0,305,492.19	16,770.14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16,770.14	547,650.42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0.00	0.00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0.00	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288,722.05	-530,880.28

（2）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现金	20,305,492.19	16,770.14
其中：库存现金	260.00	60.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85,485.65	16,311.9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0,219,746.54	398.17
二、现金等价物	0.00	0.00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305,492.19	16,770.14

32、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固定资产	70,694,793.78	诉讼冻结
无形资产	24,014,384.63	诉讼冻结
合　计	94,709,178.41	——

主要子公司中科盛创不能按时归还供应商款项，供应商起诉公司归还欠款，公司银行账户已被冻结，厂房及土地已被查封。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青岛中科动力有限公司失去控制，无法获取财务报表等资料，本年度无法纳入合并。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中科盛创（青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青岛	青岛	风力发电机等项目研发	99.55	0.45	定向增发
青岛朗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青岛	青岛	环保科技开发与咨询	100.00	——	直接投资
青岛中科动力有限公司	青岛	青岛	风力发电机等项目研发	99.90	0.09	直接投资
本溪猴王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深圳	辽宁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00.00	——	直接投资
深圳东方如意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99.00	——	直接投资

注：①中科盛创（青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资产及场地处于封存状态，全面停止生产经营，无运营活动。

②青岛朗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已完成税务、银行账户注销，工商尚未注销，已全

面停止经营活动。

③青岛中科动力有限公司：母公司丧失管控权，经营管理完全失控。

④本溪猴王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自成立以来未开展实际经营业务，未建立会计账簿，无财务核算数据，长期未运营。

⑤深圳东方如意科技有限公司：正常持续经营，业务、财务、税务及工商运作均正常状态。

2、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深圳市成豪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	深圳	装饰工程的设计与施工	35.00	——	权益法核算

（2）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年末余额/本年发生额	年初余额/上年发生额
	深圳市成豪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成豪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317,897,262.84	353,116,669.02
非流动资产	3,314,099.93	3,063,128.97
资产合计	321,211,362.77	356,179,797.99
流动负债	257,927,863.66	270,286,500.30
负债合计	257,927,863.66	270,286,500.30
营业收入	9,952,624.50	56,014,343.71
净利润	-1,199,233.76	-16,506,953.02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公司董事会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但是董事会已授权本公司内审部门设计和实施能确保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得以有效执行的程序。董事会通过内审部门主管递交的月度报告来审查已执行程序的有效性以及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合理性。本公司的内部审计师也会审计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并且将有关发现汇报给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一）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短期借款。公司通过建立良好的银企关系，对授信额度、授信品种以及授信期限进行合理的设计，保障银行授信额度充足，满足公司各类短期融资需求。并且通过缩短单笔借款的期限，特别约定提前还款条款，合理降低利率波动风险。

本公司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无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

2、汇率风险

本公司年末已无外币货币性项目，不会对本公司造成较大风险。

（二）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

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被评为“高风险”级别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并且只有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其提前支付相应款项。

（三）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详见附注八、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2、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和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八、2、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3、其他关联方情况

无。

4、关联方交易情况

无。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无。

十一、股份支付

无。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大承诺事项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公司诉讼情况

序号	起诉方	诉讼案号	诉讼金额（元）	查封情况	执行情况
1	浙江东阳东磁稀土有限公司	（2018）浙 0783 民初 11557 号	3,288,479.10	冻结中科盛创的银行存款账户和查封二期厂房、一期厂房、工程中心 1-4#和中试车间。	强制执行阶段
结果	调解：1.中科公司欠原告货款 3288479.10 元并赔偿逾期付款利息（从 2018 年 7 月 1 日起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贷款利率至付清货款日止）于 2019 年 5 月底前支付 80 万元，于 2019 年 6 月底支付 80 万元，于 2019 年 7 月底支付 80 万元，于 2019 年 8 月底支付 888479.10 元，若按此履行原告自愿免除利息损失，若未按约定的任何一条履行，则视为全部到期，且不免除利息损失，申请强制执行；2.中科公司负担案件受理费、保全费合计 22400 元。				
2	江苏兆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苏 1283 民初 10543 号	4,029,206.93	冻结中科盛创在金融机构的银行存款账户或查封一期厂房、工程中心 1-4#和中试车间。	强制执行阶段
结果	调解：1.中科公司欠原告货款 4029206.93 元，于 2019 年 9 月 30 日前付 40 万元，于 2019 年 10 月 31 日前付 60 万元，2019 年 11 月 30 日前付 100 万元，2019 年 12 月 31 日前付 100 万元，2020 年 1 月 31 日前付余款 1029206.93 元，若不按期足额履行，原告有权以 4029206.93 元扣减已履行部分后的余额一并向法院申请执行，并承担 2019 年 7 月 1 日起以未偿还部分为基数按年利率 4.35%计算至还清之日。				
3	扬州市海洋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2018）苏 1012 民初 4745 号	4,246,880.42	——	强制执行阶段
结果	调解：中科公司欠原告货款 4246880.42 元，于 2019 年 9 月 30 日前支付 40 万元，10 月 31 日前支付 60 万元，11 月 30 日前支付 100 万元，12 月 31 日前支付 100 万元，2020 年 1 月 30 日前付余款 1246880.42 元，未按期足额付款视为全部到期，原告就全部未付款项申请强制执行。				
4	江西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19）赣 0902 民初 249 号	1,741,080.00	冻结中科盛创在金融机构的银行存款账户或查封二期厂房、一期厂房、工程中心 1-4#和中试车间。	强制执行阶段
结果	调解：1.中科公司欠原告货款 1741080 元，从 2019 年 10 月 30 日起至 2020 年 1 月 30 日止，前三个月每月 30 日之前支付 450000 元，余款 391080 元于 2020 年 1 月 30 日结清，若逾期或未足额支付原告有权向法院申请执行全部剩余款项和诉讼保费及保全费 15235 元。				
5	洛阳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豫 0305 民初 131 号（2019）豫 03 民终 3770 号	27,894,578.00	冻结中科盛创在金融机构的银行存款账户和查封一期工程中心 1-4#和中试车间及二期厂房。	强制执行阶段

序号	起诉方	诉讼案号	诉讼金额（元）	查封情况	执行情况
结果	判决书：二审维持原判，1.判决书生效十日内中科公司向原告支付货款 27894578 元及利息（以 22894578 元为本金，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从 2018 年 1 月 29 日计算至货款实际付清之日止；2.以 500 万为本金，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从汇票到期之日 2018 年 6 月 5 日计算至货款实际付清日止，逾期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规定执行）；3.中科公司负担案件受理费 181300 元、保全费 5000 元、 二审案件受理费 2816 元。				
6	通裕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9）鲁 1482 民初 191/192 号	12,939,148.36	——	强制执行阶段
结果	191 号判决：中科应付给原告货款 9668439 元，2020.1.25 日前支付 3220000 元，2020 年 2 月 28 日前支付 3220000 元，2020 年 3 月 31 日前支付 3228439 元。案件受理费 53234 由原被告各承担一半。192 号禹城市人民法院已下判决书， 1，判决生效十日内中科公司向原告支付货款 3270709.36 元，提走剩余货物端盖 15 件，静主轴 20 件，同时给付货款 4615000 元。如未按指定日期给付，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2，案件受理费 66829 元，财产保全费 5000 元，合计 71829 元由中科承担。2019 年 6 月 18 提起上诉，缴纳费用。 2019 年 11 月 6 日终审： 中科公司支付通裕重工 3382855.36 元，2019 年 12 月 31 日前支付 1127618 元，2020 年 1 月 31 日前支付 1127618 元，2020 年 2 月 28 日前支付 1127619.36 元，如有逾期计讨利息。中科公司负担案件受理费 30813 元、二审受理费 3381.5 元。				
7	广州机械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2019）鲁 0214 民初 636 号	647,874.96	——	申请执行阶段
结果	调解书：中科公司欠原告货款 647874.96 元。于 2019 年 11 月 30 日前支付 32 万元，于 2019 年 12 月 30 日前付清余款 327874.96 元，若被告任意一期逾期，则以 647874.96 元为基数，自起诉之日至实际支付支付之日，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支付广州机械科学研究院利息，中科公司需直接把钱打入指定账户内。案件受理费中科公司承担 4525 元，中科公司在最后一笔付款时一并给付。				
8	上海敏泰液压股份有限公司	（2019）沪 0115 民初 34135 号	1,500,903.00	——	申请执行阶段
结果	调解书：2019 年 10 月 31 日前向原告支付货款 145 万，如逾期不付将以 1500903 为基数支付货款及相应利息，利息起息期间从欠款之日起算至付款之日止，利率按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并另行加收违约金 180000 元，案件受理费 10504.5 元中科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31 日前支付给敏泰公司，逾期不付，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利率计算利息。				
9	上海摩腾碳制品有限公司	（2019）沪 0114 民初 2510 号	167,020.00	——	执行阶段
结果	判决书生效之日起，中科盛创向摩腾支付 167020 元及利息损失。				
10	湘潭永达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19）鲁 0214 民 2220 号	1,302,000.00	——	强制执行阶段
结果	2019.8.2 日收到调解书：中科公司欠原告 1302000 元，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前付清。如逾期未支付则另行支付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至付款之日年利率 5%计算的利息。案件受理费 8698.5 元由中科公司承担。				
11	青岛美坚利五金建材有限公司	（2019）鲁 0214 民初 9191 号	795,688.22	查封二期厂房。	申请执行阶段
结果	调解书：中科公司欠原告 795688.22 元，于 2019 年 12 月 30 日前支付 10000 元；2020 年 1 月 24 日前支付 50000 元；2020 年 2 月 28 日前支付 50000 元；2020 年 3 月 30 日前支付 100000 元；2020 年 4 月 30 日前支付 100000 元，2020 年 5 月 30 日前支付 200000 元，2020 年 6 月 30 日前结清余款 285688.22 元。案件受理费 5449 元由中科公司承担。				
12	东方电气（乐山）新能源设备有限公司	（2017）川 1102 民初第 3768 号	5,586,000.00	——	执行阶段
结果	中科公司自判决生效起 10 日内支付原告 558.6 万元及逾期付款利息。案件受理费 50902 由中科公司承担。				
13	德阳市百事鑫机械厂	（2019）鲁 0214 民初 3078 号	539,000.00	——	强制执行阶段
结果	调解书：被告中科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前一次性向原告支付 539000 元货款，若逾期则承担自 2017 年 10 月 21 日起至还清之日年利率 6%计算的利息。案件受理费减半收取 5511.5 元，由中科公司承担				
14	三门峡宏鑫新材料科技有限	（2018）鲁 0214 民初 9371	1,604,180.96	——	申请执行阶段

序号	起诉方	诉讼案号	诉讼金额（元）	查封情况	执行情况
	公司	号			
结果	判决生效十日内中科公司支付原告货款 1604180.96 元，支付资金占用费 48847.31 元，并支付以 1604180.96 为基数的自 2018 年 11 月 7 日起至实际给付之日按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的资金占用费。如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资金给付金钱义务，将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 19677 元由中科公司承担。				
15	沈阳鼎宏科技有限公司	（2019）鲁 0214 民初 6572 号	1,075,649.80	——	申请执行阶段
结果	调解书：中科公司在 2019 年 12 月 31 日前偿还原告货款 537824.9 元，2020 年 1 月 20 日前付清余款 537824.9 元。逾期未支付可就剩余款项一并强制执行。并按照原诉讼金额 1087547.24 元支付，诉讼费原被告各承担 3647 元，2019 年 12 月 31 日前支付。				
16	青岛胜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19）鲁 0214 民初 10360 号	25,348.78	——	申请执行阶段
结果	调解书：中科公司欠原告货款 25348.78 元，中科公司应于 2020 年 3 月 31 日前将该笔欠款一次性支付给原告，如逾期原告将申请强制执行，并要求支付违约金 1000 元。案件受理费由原告承担。				
17	保定兴安风电设备有限公司	（2019）鲁 0214 民初 10594 号	393,264.00	——	执行阶段
结果	调解书：中科盛创于 2020 年 2 月 28 日前支付 393264 元，原告放弃其他诉讼请求。案件受理费减半收取 3599.5 元由中科公司承担。				
18	苏州贯龙电磁线有限公司	（2019）鲁 0214 民初 9593 号	3,242,360.62	——	执行阶段
结果	中科公司支付原告货款 3080975.29 元及利息，利息计算以 3080975.29 元为基数，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按同期贷款利率 1.5 倍计算利息。中科公司负担案件受理费 32739 元。				
19	四川东方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2019）鲁 0214 民初 10431 号	2,261,000.00	查封二期厂房、一期厂房、工程中心 1-4#和中试车间。	执行阶段
结果	调解书：中科公司共欠原告 2261000 元。 1，于 2020 年 3 月 30 日前支付 261000 元，2020 年 4 月 30 日前支付 400000 元，2020 年 5 月 31 日前支付 400000,元，2020 年 6 月 30 日前支付 400000 元，2020 年 7 月 31 日前支付 400000 元，余款 400000 元于 2020 年 8 月 31 日前付清。 2，支付截止 2020 年 3 月 30 日止的利息 114218.18 元，以及剩余未支付本金为基数从逾期未付之日到实际付清之日计算的利息。 3，案件受理费减半收取 12757.5 元由中科承担并于 2020 年 3 月 30 日前支付给四川东方物流。				
20	中国外运华中有限公司汽车运输分公司	(2019)鲁 0214 民初 6111 号	296,000.00	——	申请执行阶段
结果	判决书：1，中科公司向原告支付案款 296000 元， 2，支付以 296000 元为基数自 2018.11.7 日至 2019.8.19 日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计算，自 2019 年 8 月 20 日至实际付清之日按照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 3，支付给中外运保全保险费 600 元，负有金钱给付义务的当事人如有逾期，应支付延迟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4，案件受理费 5749 元，保全费 2020 元，由中科盛创承担				
21	四川川润液压润滑设备有限公司	（2019）鲁 0214 民初 10689/90/91 号	565,200.00	——	执行阶段
结果	10690 浩调解书：欠款 418200 元，中科于 2020 年 3 月 20 日前支付 209100 元，于 2020 年 4 月 20 日前付清余款 209100 元，原告放弃其他诉讼请求。若任一期逾期原告可申请强制执行，并要求中科公司承担违约金 33000 元。 案件受理费 8310 元减半收取 4155 元由中科公司承担。 10691 号调解书：中科盛创于 2020 年 2 月 20 日前支付四川川润液压公司货款 96000 元，原告放弃其他诉讼请求。若被告逾期，原告有权申请强制执行，并要求被告承担违约金 4000 元， 案件受理费 2372 减半收取 1186 元由中科盛创承担。 10689 号调解书：中科盛创于 2020 年 2 月 20 日前支付四川川润公司 51000 元，原告自愿放弃其他诉讼请求。若被告逾期则有权申请强制执行，并承担违约金 3000 元。 案件受理费 1187 元减半收取 593.5 元由中科承担。				
22	上海顺超五金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2019)鲁 0214 民初 5688 号	183,626.00	——	申请执行阶段

序号	起诉方	诉讼案号	诉讼金额（元）	查封情况	执行情况
结果	调解书：中科公司应支付原告货款 183626 元，于 2019 年 8 月 30 日前支付 30000 元，余款 153626 元于 2019 年 9 月 30 日前付清。中科公司负担案件受理费 1987 元。				
23	青岛中鼎润道科技有限公司	（2019）鲁 0214 诉前调 1451 号、（2019）鲁 0214 民特 141 号	261,075.00	——	执行阶段
结果	已庭前调节：中科公司欠青岛中鼎润道科技有限公司货款 261075 元，在 2019 年 12 月-2020 年 2 月期间，分三期付清，每月 28 号付款 87025 元。				
24	上海博怿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019）沪 0120 民初 8336 号	165,000.00	——	执行阶段
结果	强制执行：2019 年 11 月 15 日缴纳案款 165690 元及相应利息、缴纳执行费 2385.35 元。				
25	青岛俊龙环宇橡塑有限公司	（2019）鲁 0214 民初 10510 号	6,980.00	——	强制执行阶段
结果	调解书：中科公司欠原告货款 6980 元，中科公司应于 2020 年 2 月 28 日前付清，如逾期将按照 2018 年 6 月 3 日起至付清之日，年利率 10%计算的利息。案件受理费减半收取 25 元，由中科公司承担。				
26	青岛贡运机械有限公司	（2020）鲁 0214 民初 161	1,006,680.80	——	执行阶段
结果	判决中科公司向原告支付货款 1006680.80 元以及上述未付款的利息。利息自 2020 年 1 月 3 日计算，利率按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中科公司负担案件受理费 13860 元、保全费 2020 元。				
27	青岛新澳华涂装设备有限公司	（2020）鲁 0214 民初 892 号/893 号/894 号/895 号	125,820.00	——	执行阶段
结果	调解书（892 号）：中科公司 2020 年 6 月 30 日前支付货款 16000 元，支付违约金 600 元，负担案件受理费 100 元、保全费 180 元；调解书（893 号）：中科公司 2020 年 6 月 30 日前支付货款 56700 元，支付违约金 3000 元；调解书（894 号）：中科公司 2020 年 6 月 30 日前支付货款 9658 元，支付违约金 1000 元，中科公司负担案件受理费 25 元，保全费 120 元；调解书（895 号）：中科公司 2020 年 6 月 30 日前支付货款 43462 元，支付违约金 4000 元，负担案件受理费 462.50 元，保全费 470 元。				
28	无锡德尔隆电气设备厂	（2020）鲁 0214 民初 2366 号	859,726.13	——	申请执行阶段
结果	调解：中科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前支付货款 859726.13 元，负担案件受理费 6199 元。				
29	南通博洋机电制造有限公司	（2020）鲁 0214 民初 3077 号	3,931,230.17	查封二期厂房、一期厂房、工程中心 1-4#和中试车间。	执行阶段
结果	调解：中科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31 日前支付 200 万元，于 2020 年 8 月 31 日前支付 1931230.17 元。中科公司支付利息 318774.58 元。中科公司负担案件受理费及保全费 12700 元。				
30	西安井田亚迪铁心制造有限公司	（2020）鲁 0214 民初 5054 号	6,471,369.00	查封二期厂房、一期厂房、工程中心 1-4#和中试车间。	执行阶段
结果	调解：中科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30 日前支付 200 万元，于 2020 年 10 月 30 日前支付 200 万元，剩余 2471369 元于 2020 年 11 月 30 日前付清。中科公司负担案件受理费 15094.25 元、案件受理费 15094.25 元。				
31	青岛永华泰弹簧有限公司	（2020）鲁 0214 民初 2322 号	1,402,778.23	——	申请执行阶段
结果	调解：中科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前付清欠款 1402778.23 元，负担案件受理费 8713 元。				
32	济南晟耀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2020）鲁 0214 民初 4299	952,050.00	——	申请执行阶段
结果	中科公司于判决生效之日 10 日内支付原告 865500 元、逾期付款违约金 86550 元，合计 952050 元。中科公司负担案件受理费 6660.50 元、执行费 11987 元。				
33	扬州盛好机电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2020）鲁 0214 民初 5752 号	356,850.00	——	申请执行阶段

序号	起诉方	诉讼案号	诉讼金额（元）	查封情况	执行情况
结果	判决生效后 10 日内中科公司给付原告货款 356850 元以及以此为基数的利息，利息自 2020 年 6 月 23 日计算。中科公司负担案件受理费 3326.50 元。执行通知书：360176.5 元。				
34	青岛双晟风机设备有限公司	（2020）鲁 0214 民初 7488	739,513.74	——	强制执行阶段
结果	判决生效后 10 日内中科公司支付货款 739513.74 元以及以该数额计算的利息，利息计算自 2020 年 7 月 12 日起。中科公司负担案件受理费 6150 元。				
35	生一伦磁业有限公司	（2020）鲁 0214 民初 4841	1,227,568.50	——	执行阶段
结果	中科公司于判决生效之日 10 日内支付货款 1227568.50 元及以此为基数的利息，利息计算自 2017 年 9 月 24 日起。中科公司负担案件受理费 24767.50 元。				
36	青岛高德和盛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2020）鲁 0214 民初 7035	1,589,960.20	——	执行阶段
结果	判决生效后 10 日内中科公司支付原告 1589960.42 元及利息，利息从 2019 年 6 月 23 日起开始计算。中科公司负担案件受理费 9555 元。				
37	河南宝天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2020）鲁 0214 民初 4517	3,055,978.56	查封二期厂房、一期厂房、工程中心 1-4#和中试车间。	执行阶段
结果	判决书生效后 10 日内中科公司支付原告货款 3055978.56 元及以该基数计算的利息，利息自 2020 年 5 月 29 日起至清偿日按同业拆借利率，案件受理费及保全费 20758.50 元由中科公司负担。				
38	美隆油漆（青岛）有限公司	（2021）鲁 0214 民初 1700 号	77,067.70	——	执行阶段
结果	判决生效后十日内支付原告货款 77066.70 元及以该数额为基数，自 2020 年 8 月 11 日起实际付清款项之日止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利息。案件受理费 863.5 元由中科盛创公司承担。				
39	南通良友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	2,696,670.00	——	执行阶段
结果	南通良友机电设备有限公司请求对中科公司进行破产清算。				
40	青岛赛肯德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2020）鲁 0211 民初 8832	4,788,365.31	——	执行阶段
结果	判决生效后 10 日内支付货款 4788365.31 元及利息，利息以 4788365.31 为基数，计息期间自 2020 年 8 月 5 日至清偿日，按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另支付违约金 478836.50 元。中科公司负担案件受理及保全费 29335 元、执行费 53883 元。				
41	沧州宇航电机电气有限公司	（2020）鲁 0211 民初 4932	6,992,721.30	——	强制执行阶段
结果	判决书生效十日内中科公司支付货款 6,992,721.30 元及利息，利息自 2017 年 3 月 27 日计算。中科公司负担案件受理费 73685 元、保全费 5000 元。				
42	北京京云天虹绝缘材料有限公司	（2020）鲁 0211 民初 4931	2,206,061.37	——	执行阶段
结果	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中科公司支付原告 2206061.37 元及利息。其中 100 万的利息从 2018 年 6 月 29 日计算，另 1206061.37 的利息自 2019 年 11 月 6 日计算。中科公司负担案件受理费 37267 元、保全费 5000 元。				
43	青岛德莫克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2020）鲁 0211 民初 12708	100,164.40	——	执行阶段
结果	判决生效后 10 日内中科公司支付 100164.40 元及利息，利息自 2018 年 9 月 4 日起计算，中科盛创负担案件受理费 1271.50 元。				
44	烟台盛海机械设备配套有限公司	（2020）鲁 0211 民初 12707	3,837,745.47	——	执行阶段
结果	判决生效后 10 日内中科公司支付货款 3837746.47 元以及利息，利息自 2020 年 3 月 28 日起至偿还日，以 3837746.47 为基数按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中科公司负担案件受理费 18812 元。				
45	安泰爱科科技有限公司	（2021）鲁 0303 民初 250 号	764,101.00	——	执行阶段

序号	起诉方	诉讼案号	诉讼金额（元）	查封情况	执行情况
结果	中科公司向原告支付货款 764101 元以及利息，利息以 764101 为基数，自 2018 年 8 月 1 日起计算至偿还日。中科公司负担案件受理费 6018 元，申请费 4638 元。				
46	无锡方舟流体科技有限公司	（2021）鲁 0214 民初 228 号	11,700.00	——	执行阶段
结果	判决中科公司支付原告货款 11700 元及利息，利息自 2019 年 8 月 22 日起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中科公司负担案件受理费 56.50 元。				
47	青岛巨友机械有限公司	(2021)鲁 0214 民初 11284 号	394,774.77	——	执行阶段
结果	判决中科公司支付原告货款 394774.77 及自 2021 年 9 月 14 日起计算利息。中科公司负担案件受理费 3611 元。				
	合计		118,346,440.80	——	

注:查封房产情况 1.二期厂房位于青岛市高新区新业路 16 号，不动产权证号为“鲁(2017)青岛市高新区不动产权第 0003535 号”。

2.一期厂房位于青岛市高新区新业路 18 号，不动产权证号为“青房地权市字第 201574868 号”。

3.工程中心 1-4#及中试车间位于青岛市高新区新业路 18 号，不动产权证号为“青房地权市字第 201574549 号”

上述案件涉及金额 118,346,440.80 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均未执行。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2025）鲁 0214 民初 26255 号案件已于 2025 年 11 月 6 日在青岛市城阳区人民法院开庭，猴之王（深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收到青岛市城阳区人民法院于 2026 年 3 月 12 日出具的（2025)鲁 0214 民初 26255 号民事判决书：一、被告猴之王（深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归还原告青岛中恒银创投资有限公司借款本金 2800 万元并支付以 2800 万元为基数，自 2025 年 5 月 17 日起计算至实际给付之日止，按照年利率 6%计算的利息：二、原告青岛中恒银创投资有限公司在上述债务范围内对被告猴之王（深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中科盛创（青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99.55%的股权、被告本溪猴王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持有的中科盛创（青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0.45%的股权折价或者拍卖、变卖所得价款享有优先受偿权。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1、股东业绩补偿

根据《重整计划》约定，重组方向猴王股份捐赠优质资产，优质资产注入完成后，承诺在重组完成后连续三个完整会计年度内所注入的资产产生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不低于 1.7 亿元。如果最终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未达到上述标准，由中科盛创控股股东在相应会计年度结束后 6 个月内向猴王股份以现金补足。

2020 年 10 月，猴王公司收到股东中科盛创电气有限公司业绩补偿款

170,526,767.07 元，全额计入资本公积。

十五、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其他应收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利息	0.00	0.00
应收股利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22,414,047.84	2,956,388.32
合　计	22,414,047.84	2,956,388.32

（1）其他应收款

①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披露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纳入合并范围的关联方往来	22,376,560.06	2,906,852.06
司法误扣款	11,484.73	11,484.73
其他	32,400.00	42,400.00
合　计	22,420,444.79	2,960,736.79

②按账龄披露

账龄	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19,816,117.82
1 至 2 年	18,000.00
2 至 3 年	11,484.73
3 年以上	2,574,842.24
合　计	22,420,444.79

③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深圳东方如意科技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款	19,803,966.82	1 年以内	88.33	0
中科盛创（青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款	2,572,442.24	3 年以上	11.47	0
伍建军	借款	30,000.00	0 至 2 年	0.13	2,900.00
宜昌市西陵区人民法院	司法误扣款	11,484.73	2 至 3 年	0.05	2,296.95
重庆八戒财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服务费	2,400.00	3 年以上	0.01	1,200.00
合　计	——	22,420,293.79	——	99.58	3,148.47

2、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80,991,580.00	429,702,452.27	51,289,127.73	505,527,542.47	429,702,452.27	75,825,090.2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38,511,469.27	0.00	138,511,469.27	138,511,469.27	0.00	138,511,469.27
合　计	619,503,049.27	429,702,452.27	215,326,559.47	644,039,011.74	429,702,452.27	214,336,559.47

（2）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中科盛创（青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480,001,580.00	0.00	0.00	480,001,580.00	0.00	429,702,452.27
青岛中科动力有限公司	25,525,962.47	0.00	0.00	25,525,962.47	0.00	0.00
深圳东方如意科技有限公司	0.00	990,000.00	0.00	990,000.00	0.00	0.00
合　计	505,527,542.47	990,000.00	0.00	506,517,542.47	0.00	429,702,452.27

（3）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联营企业						
深圳市成豪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38,511,469.27	0.00	0.00	0.00	0.00	0.00
合　计	138,511,469.27	0.00	0.00	0.00	0.00	0.00

（续）

被投资单位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					
深圳市成豪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0.00	138,511,469.27	0.00	0.00	138,511,469.27
合　计	0.00	138,511,469.27	0.00	0.00	138,511,469.27

3、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同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0.00	-5,777,433.56
合　计	0.00	-5,777,433.56

十六、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由董事会通过及批准发布。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深圳联创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吴吉林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路16号深圳湾科技生态园11栋A3001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7470033

批准执业文号：深财会[2004]33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4年12月31日

证书序号：0006133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深圳市财政局

二〇一九　年　二月五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0334699F

营业执照

（副 本）

名　　称　深圳联创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　　型　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吴吉林

成立日期　2005年01月11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路16号深圳湾科技生态园11栋A3001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2 年 06 月 21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　名　吴吉林
Full name

性　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68年03月10日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深圳市[illegible]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60111680310003
Identity card No.

吴吉林 440300110221

440300110221

证书编号：4403A022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1999 年 10 月 01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4.7.29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度注册

2014 年 7 月 15 日
/y /m /d

5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　名 Full name　汤嵩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23-05-11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40702192305110017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10000063371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22 年 /y　03 月 /m　16 日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汤嵩　310000063371

汤嵩
310000063371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 /y　月 /m　日 /d